

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3034001000226	项目名称	市直属机关人民武装部武装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10分)	评价工作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8.5	8.5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40	
预算管理(10分)	项目监管	制度执行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监管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制度建设	5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5		
资金(30分)	使用合规性	10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0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5		
绩效(50分)	产出效率(25分)	完成进度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的进度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完成进度情况。					10	42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4		
	效益(20分)	经济或社会效益指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4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4		
公众(5分)	社会或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为0分;					0			
合计	—	—	100							90.5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90);中(70-80);低(60-70);差(0-60)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17年中山市市直属机关人民武装部武装经费项目预期投入75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国防化建设的基础设施、组建民兵队伍、民兵应急分队训练以及民兵骨干集训、抢险救灾任务、过节慰问军属。2017年项目共设置3个绩效指标，截至评价时间节点，资金实际支出率达97.82%，各子项目基本按计划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但一些与项目相关的信息披露欠缺。
具体问题 (关于项目实施过程、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及改进意见	<p>1、绩效表现</p> <p>(1) 《绩效自评表(核查版)》中自述“组织完成民兵训练任务，参训民兵共350人”，提交的《关于组织民兵应急分队集训的通知》等文件核实2017年度完成民兵任务349人，但欠缺对民兵集训成果的检验，诸如民兵集训合格率等。</p> <p>(2) 《绩效自评表(核查版)》中自述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加强民兵队伍正规化建设，不断提高民兵队伍的整体素质，保障在协助维护地方稳定、抢险救灾过程中发挥战斗力作用。”项目经费用于民兵集训、救灾抢险等方面，建议增设效益指标如“减少经济损失”等。</p> <p>2、自评工作质量</p> <p>(1) 自评工作内容欠充实，如未对受训的民兵开展满意度调查，了解集训开展的效果以及满意度，缺少满意度调查的佐证材料。</p> <p>3、改进意见</p> <p>(1) 加强对绩效指标、绩效数据的动态监管，做好工作台帐，以便随时佐证进度。</p> <p>(2) 重视自评工作，提供完整佐证材料。</p>
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	2017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基本适宜，建议增加设置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
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	保留(√)，削减()，撤销()
评审组：陈泳竹、钟颖、杨燕芬	
机构名称：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	

